

证券代码：870001

证券简称：楚星时尚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视频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 10 时

2、 预计会期 2.0 小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001	楚星时尚	2024 年 5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2023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〉》

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情见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和《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监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 2024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〈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〉》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p.com.cn> 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军、刘天任、北京楚星控股有限公司、伊藤忠纤维贸易（中国）有限公司、刘保、刘丽、刘萍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》

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、回报公司全体股东等因素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455546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0,000,004.99 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股东应缴税费按照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〈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〉》

公司拟续聘具有证券、期货从业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任期限为一年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（五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理人，请于本通知规定的登记时间持以下证明文件到公司进行登记，领取会议资料。

(1)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；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本人身份证；

(2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6日9时50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传真：010-64096456

联系电话：010-64096409 转 28

联系人：何志明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与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(二) 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